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护航科创中心建设”特别报道

编者按 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进入新发展阶段,党中央明确提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并对建设在全国乃至全球有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作出了一系列重要部署。在世界知识产权日来临之际,本报策划推出“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护航科创中心建设”特别报道,讲述检察机关服务科技创新,促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的履职故事。

为首都创新发展蓄势赋能

北京: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三城一区”主平台建设

□本报记者 简洁

4月17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召开2024中关村论坛有关情况发布会,通报了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五个全球前列”:2017年以来一直稳居“自然指数—科研城市”榜单全球首位;“高被引科学家”数量达到411人次,在全球创新城市中排名第一;独角兽企业数量114家,在全球排名第三;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全球百强科技创新集群》,自然集团、清华大学发布的《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指数》中,均位居全球前列……

不难感受到,北京这座有着三千多年历史的古都,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之际,正锚定率先建成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的目标,焕发着令人惊艳的生机活力。

“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北京检察力量是如何主动融入和服务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优质司法保障的呢?在世界知识产权日来临之际,记者走进北京市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一探首都检察机关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跑出了怎样的“加速度”——

重点园区联络机制全覆盖

“三城一区”是北京加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主平台。其中,“三城”是指三座科学城——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一区”是指顺义创新产业集群和亦庄新城相关规划。

2021年,北京市海淀、昌平、大兴、怀柔四区检察院探索建立加强区域检察协作服务保障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机制,并签署《服务“三城一区”建设 推进知识产权检察联动发展工作备忘录》,合力保护知识产权,突出保护“三城一区”科研机构、科研院所、科创企业的知识产权,依法办理四区互涉案件。

截至目前,北京市检察机关已与中关村科学城、中德国际合作产业园、未来科学城等十余个科技园区建立联络机制,搭建现代化的检企共建平台,为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提供支撑和保障。2023年,北京市检察机关共办理涉关键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案件953件,其中不乏多起涉“三城一区”的知识产权保护案件。

“我们企业一直研发数控机床控制器,发现有人销售假冒我们的数控系统,系统分为软件和硬件,硬件是一个数控手柄和接口板,软件是两个密钥和一个升级包。相关信息只有部分人员掌握,所以我们怀疑有内鬼。”2023年底,未来科学城某企业法务部门负责人向公安机关报案。依托未来科学城知识产权保护检察联络机制,昌平区检察院依法介入涉园区企业知识产权侵权案件,引导公安机关迅速确定侦查重点,精准锁定犯罪嫌疑人。目前,检察机关已经批准逮捕两人,实现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全链条高质效打击。

类似这样借助科创园区联络机制护航科创企业创新发展的案例,还有很多。“刘某某是某科技公司外派的系统维护工程师,私自对外售卖公司的核心产品代码。”海淀区检察院

第二检察部检察官杨岱君向记者介绍了该院办理的一起侵犯著作权案。该案中,权利公司是中关村科技园区一家专业从事生物识别领域开发和应用的新技术企业,被窃取的产品在世界上处于技术领先地位。

办案中,检察机关不仅通过技术协助的方式查明犯罪事实,还依托与科创园区建立的联络机制,针对案件中发现的核心岗位人员管理制度有待完善等问题,实地走访相关企业并开展面对面座谈“问诊”,开出法治“良方”,助力企业构建起更加规范的人员管理体系和完备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一案多查”实现知识产权综合保护

据北京市检察院第四检察部副主任刘丽娜介绍,知识产权的私权属性决定了刑民交叉案件大量存在,传统知识产权是清晰的“作品—产品—线下流通”模式。而数字时代背景下,“数字作品—数字产品—线上流通”成为常态,知识产权侵权的隐蔽性、专业性特征更加突出。

实践中,依托全市组建的14个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北京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行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等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要求做到“一案多查”,同步审查案件是否涉刑事犯罪、民事侵权、行政违法和公益诉讼线索,善于发现“案中案”。

刘丽娜举例,北京市检察院今年办理了一起侵害计算机域名纠纷民事公益诉讼监督案件,当事人一方是一家专业提供域名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指创业后跨越死亡谷,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其因服务域名被非法转移,在诉讼中被法院判决认为其存在过错,该企业向检察机关提出检察监督申请。

“我们在履职过程中,落实‘一案多查’要求,发现案外人伪造涉案域名持有人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签名,冒充该域名的持有人并对外售卖,涉嫌犯罪,遂及时将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立案,并同步引导侦查取证。”刘丽娜介绍,目前,关键犯罪嫌疑人已被抓获,办案实现了从民事到刑事的综合保护。

与此同时,为了“接轨”科创型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专业要求,北京市检察院还借助当地高校、科研院所集聚的优势资源,探索应用技术调查官机制于知识产权检察案件办理,并建立技术调查官库。目前,已聘用机械化工、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领域共43名专家入库担任技术调查官,为首都知识产权检察专业履职水平提供强大智力支持。

溯源治理为科创力量护航长远

“起初我们只是因为一个私服的问题寻求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的帮助,却没想到最终能取得如此惊人的效果,完全超出了我们的预期。”今年4月,某网络科技公司在挽回百万余元损失后,相关负责人表示对检察机关保护民营企业知识产权的力度表示由衷的感叹。

原来,2020年1月,滕某通过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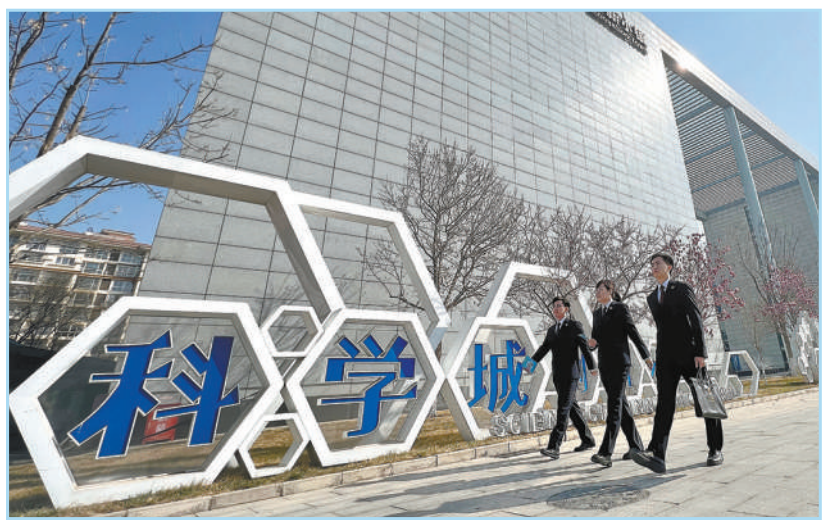
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大事记

2014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考察时发表重要讲话,明确了北京全国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的城市战略定位。

2020年10月,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支持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形成国际科技创新中心。

2023年5月,科技部、北京市政府、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12部门共同制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 加快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行动方案》。

2024年1月,《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经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并于2024年3月1日起实施。北京正式立法推动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怀柔区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官赴科学城创新小镇提供法律服务。

►海淀区检察院派员深入中关村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开展常态化法律服务和维权指引工作。

涉案网络游戏的插件群结识了私服架设技术员胡某,获取了涉案网络游戏服务器端和客户端的源代码,并在支付一定报酬后,伙同胡某架设好涉案网络游戏私服非法牟利,分流走了该正版游戏的大量玩家。

2023年4月,被害公司发现后,向石景山区文化主管部门寻求帮助。同年5月,石景山区文旅局依托行刑衔接工作机制,与该区检察院就案进行会商。石景山区检察院研判后认为,游戏私服在游戏入口、游戏画面、人物特点、道具特征等方面与涉案网络游戏高度相似,侵犯了游戏版权,造成官方客户流失和百万余元损失,建议区文旅局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同年6月,滕某和胡某因涉嫌侵犯著作权罪相继被抓。

案件进入捕诉环节后,办案检察官深挖涉案电子数据,顺藤摸瓜,陆续发现了十余条犯罪线索,其中不乏获利已超百万元的不法分子。截至目前,针对发现的线索,公安机关已刑事立案15人,检察机关发出追诉函7份、起诉4人,同时通过促成和解、引导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等综合履职,为

企业追回损失120万余元。

结合案件办理,今年4月11日,石景山区检察院联合区文旅局、辖区多家数字文化企业在中关村科技园石景山园区共商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石景山区检察院副检察长陈速介绍,考虑到利用网络架设经营游戏私服的行为仍存在一定的“市场”,该院目前正在积极探索构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通过模型筛查线索,依靠数字赋能实现从“办一案”到“治一域”,让企业更安心地投入科技创新产品的研发和运营工作,为社会创造更大的经济价值和文化传播价值。

近年来,北京市检察院与市公安局、市工商联发布《科技型中小企业合规管理指引(试行)》,关注小微科创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与市知识产权局等部门联合制定《北京市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北京市企业数据知识产权工作指引(试行)》,重点关注数字经济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北京市检察机关正在不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为科创企业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升产权保护能力提供指引和助力。

法眼观察

□何慧敏

如今,智能手机App软件迭代速度不断加快,随之而来的用户争夺也愈加激烈,某些商家为了逐利,打出了低价、免费试用等广告来招揽用户,实则暗藏陷阱。有的引导用户点击“免费试用”后即默认开启包月包年套餐;有的“低价试用”宣称低价续费,结果续的是高价套餐(据4月22日央视新闻)。

“0.99元试用一周”“7天免费试用”“1元享7天”……办公场景中,面对急迫的P图、PDF转换、识图等需求,此类诱惑满满的试用福利不免让人心动,然而当用户开通软件试用服务后,才发现福利的背后暗藏玄机:试用服务的背后是极其隐蔽、难以分辨的“自动续费提醒”,说好的阶段试用变成了长期续费,不免令人唏嘘,“千算万算还是没逃过商家的套路”。

其实,“试用尝鲜”是一种传统的促销手段,商家让消费者身临其境地感受产品优势,从而激发购买欲望,然而这种推销手法被搬到互联网App推广上,有的却变了味儿,很有套路骗人之嫌。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消费者享有知悉其购买商品或者接受服务的真实情况的权利,并享有自主选择商品或者服务的权利。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出台的《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明确,网络交易经营者采取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方式提供服务的,应当在消费者接受服务前和自动展期、自动续费等日期前五日,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由消费者自主选择。“续费提醒”也再次被写入今年3月19日公布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

上述软件推销手段明显有违“显著”二字,何谈“自主”?它们利用用户的视觉盲区,用微小如针,黯淡到无法准确识别的颜色作出所谓的“续费提醒”;抑或是在服务条款中语焉不详、含糊其辞;还有的默认勾选自动续费选项,试用期后不予以任何形式的提醒,让用户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动成为了会员,而退订渠道更是难以寻觅,不知不觉中,开始漫漫“扣费路”。这种靠玩文字和视觉把戏设下购买陷阱,“骗”“抢”用户的伎俩不仅观感体验极差,更是侵害了消费者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造成用户经济损失,涉嫌违法违约。套路来的客户难得永恒,玩心机换来的品牌也走不长远,最终只会丧失消费者信任和品牌信誉,实在不可取。

与其和用户玩心机,商家不如踏踏实实提升产品功能,老老实实作出续费提醒,用真诚和尊重赢得忠实粉丝。商家应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前期试用和后期续费扣费问题上作出清晰说明和及时提示,其中包括以“直白易懂的文字”“清晰明确的颜色”,让用户在开通服务前了解服务内容、扣费金额和方式等信息。自动续费协议中要明确说明自动续费功能的取消途径和方法,在自动续费服务期间,还需提供便捷的退订方式。每次自动续费前以短信或消息推送等显著的方式告知用户服务内容、扣款金额等事项。

此外,应用商店也应加强规范,对开通试用服务及自动续费等功能标准作出明确规定,禁止App默认勾选自动续费、强制捆绑开通服务等,切实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相关部门应加大App续费功能的巡查力度,对那些刻意缩小、遮挡甚至隐藏关键信息,跟消费者玩“套路”的商家,要加大处罚力度。

案讯点击

2分钟怎能赶到13公里外代驾

山东临朐:自行补充侦查揭开伪证真相

本报讯(记者郭树合 通讯员王嵩)“你的代驾记录显示,案发前2分钟你的代驾地点距离案发地点13公里,你是如何在2分钟之内赶到为卜某某代驾的呢?”面对检察官的讯问和当场展示的代驾记录证据,犯罪嫌疑人杜某某顿时哑口无言。由此,卜某某为逃避刑事责任联合杜某某作伪证的这出“双簧”露馅儿了。经山东省临朐县检察院提起公诉,4月1日,临朐县人民法院以危险驾驶罪、妨害作证罪判处卜某某拘役四个月,并处罚金4000元;以伪证罪判处杜某某拘役二个月,缓刑二个月。近日,该案被山东省检察院评为依法惩治醉酒危险驾驶机动车典型案例。

2022年10月4日20时许,卜某某驾车至居住小区后,与小区停放在车位上的两辆车发生碰撞。车主报警后,公安民警到达事故现场,发现卜某某满身酒气。经鉴定,卜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27.7mg/100ml。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2022年11月,卜某某称当晚其是雇请代驾司机驾车至小区门口,其仅在小区内驾驶车辆。2023年6月,杜某某主动向公安机关作证明,称自己是当晚代驾司机。2023年11月,公安机关虽对杜某某的证言未予采信,但仅以卜某某涉嫌危险驾驶罪移送临朐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承办检察官在审查案卷时发现,卜某某供述其案发当晚系路边随机叫停代驾司机、用现金支付代驾费用与常理不符。根据“两高两部”制定的《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机动车刑事案件的意见》对醉酒案件中“道路”的认定,居民小区管辖范围内、只允许内部机动车通行的路段可不认定为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道路”。也就是说,若卜某某酒后仅在小区内驾车,就不构成危险驾驶罪。卜某某是否通过翻供逃避刑事责任的嫌疑?针对此疑点,承办检察官启动了自行补充侦查。

承办检察官发现,案发当晚,杜某某有一个代驾订单距离案发时间仅2分钟,而代驾地点远在案发地点13公里外,根本无法为卜某某提供代驾服务。如此“远程代驾”让卜某某涉嫌妨害作证、杜某某涉嫌伪证的违法行为露出了马脚。原来,卜某某为逃避刑事责任,企图利用封闭小区内道路不属于公共交通道路的相关规定逃避醉酒驾驶的刑事责任,指使从事代驾工作的好友杜某某主动向公安机关作虚假证明。

发现该线索后,临朐县检察院向公安机关发出移送线索通知书,要求公安机关进一步侦查。侦查期间,卜某某、杜某某二人对自己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今年2月,公安机关以卜某某涉嫌妨害作证罪、杜某某涉嫌伪证罪移送临朐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今年3月,临朐县检察院以卜某某涉嫌危险驾驶罪、妨害作证罪,杜某某涉嫌伪证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经审理采纳了检察机关的指控与量刑建议,作出以上判决。二被告人均服判未上诉。

努力让人民群众 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